

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行业标准

JB/T 4279.6-94

漆包绕组线试验仪器设备检定方法 剥 离 试 验 仪

代替 JB 4279.6-86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漆包圆线剥离试验仪的检定项目与技术要求、检定用器具、检定方法和检定结果及处理。

本标准适用于漆包圆线剥离试验仪的检定。

2 引用标准

JB/T 4279.1 漆包绕组线试验仪器设备检定方法 总则

3 检定项目与技术要求

- 3.1 漆包圆线剥离试验仪两夹具间距离,能调至500±5 mm。
- 3.2 试样扭转的转速应为60~100 r/min。
- 3.3 挂棒重为5 N,负荷重为5 N、15 N、20 N、55 N,重量误差范围均为±10%。
- 3.4 扭转计数器计数准确可靠。

4 检定用器具

- 4.1 钢卷尺,2 m。
- 4.2 秒表,分度值0.1 s。
- 4.3 电子秤或案秤,分度值5 g。

5 检定方法

5.1 一般检查

- 5.1.1 漆包圆线剥离试验仪应水平放置,滑块在导轨上能平滑移动。
- 5.1.2 夹上试样,挂上相应的负荷后,夹具无松动滑移现象。
- 5.1.3 刮刀锋利,两刀刃平行,没有缺口。
- 5.1.4 扭转计数器可靠,无计数误差。
- 5.2 测量两夹具的距离。
- 5.3 用秒表测量并记录时间t(大于1 min)内试验仪的扭转数n,按下式计算扭转速度V:

$$V = 60n/t$$

式中: t——时间,s;

n——t时间内扭转次数。

取3次计算值的平均值。

5.4 测量挂棒,负荷的重量。

机械工业部1994-12-09批准

1995-06-01实施

6 检定结果的处理

6.1 经检定合格的漆包圆线剥离试验仪发给检定证书。不合格的发给检定结果通知书。检定证书及检定结果通知书封面式样见JB/T 4279.1附录。

6.2 漆包圆线剥离试验仪初次检定按全部检定项目进行,周期检定时只需对本标准第5.1,5.2及5.3条规定的项目进行检定。

6.3 漆包圆线剥离试验仪的检定周期一般定为2年。

附加说明:

本标准由机械工业部上海电缆研究所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由机械工业部上海电缆研究所等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祝兵。